**鵝出血性腎炎腸炎（Hemorrhagic Nephritis Enteritis of Geese; HNEG）預防及控制**

**病原**

1. 鵝出血性腎炎腸炎病原為多瘤病毒科（*Polyomaviridae* family）多瘤病毒屬（*Polyomavirus* genus）中之鵝出血性多瘤病毒（Goose haemorrhagic polyomavirus）。
2. 不具封套。
3. 病毒結構為直徑約45nm之二十面體，具雙股DNA。

**病毒特性、臨床症狀及病理組織變化**

1. 本病好發於4-10週齡鵝隻，依場內飼養管理及年齡不同，其死亡率介於4%-67%，年齡越小或飼養管理不佳者會誘發較高死亡率。
2. 感染場部分鵝隻發生無預警死亡（無臨床症狀），鵝隻臨床上可見共濟失調及頭頸部震顫等神經症狀，其排泄物可見血樣糞便。除鵝隻外亦可感染鴨隻（紅面鴨及土番鴨），鴨隻多為不顯性感染。
3. 肉眼病理變化可見皮下組織水腫、膠樣腹水、腎臟發炎及出血性腸炎，主係病毒複製過程中破壞血管內皮細胞所導致。
4. 慢性感染在臨床可見跛腳症狀，病理變化為關節處有尿酸鹽沈積。

**流行病學**

1. 本病為歐洲（法國、匈牙利及德國等）鵝隻主要疾病之一，臺灣亦有檢出案例。
2. 主要透過感染鵝/鴨隻或污染之糞便直接傳播，亦可透過受污染人員、車輛、器具、箱籠等間接傳播。

**預防及控制**

1. 須嚴格執行門禁管制、人員、車輛、器具、裝載箱籠消毒等生物安全措施，始能防範病毒入侵。
2. 避免購入來源不明鴨/鵝飼養。
3. 鵝出血性多瘤病毒不具封套，對氯化物消毒劑敏感（例0.5%次氯酸鈉），惟消毒前需澈底清洗場區，移除糞便等有機物質，以避免影響消毒效果。
4. 本病為病毒性疾病，無有效治療方法，感染場注意禽舍保溫及降低鵝隻緊迫，可降低發病率，另配合批次飼養及統進統出管理，落實執行各項生物安全措施，以逐步清除場內殘存之病毒。
5. 本病非屬世界動物衛生組織表列應通報疾病，亦非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所列動物傳染病，惟臨床上不易與水禽小病毒感染症（Waterfowl parvovirus infection）等作類症鑑別，因此發現疑似案例仍應通報所在地動物防疫機關協助檢診及處置，以降低場內損失。